

证券代码：600326 股票简称：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25 号

##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公告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5 日披露了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》(临 2017-24 号)。现对“一、委托贷款概况”和“二、委托贷款对象”中的相关内容作补充如下，其他内容不变：

#### 一、委托贷款概况

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昌都高争”）资金需求，本着节约财务成本、降低财务费用的原则，公司拟委托中信银行拉萨分行向昌都高争提供壹亿元人民币贷款，贷款期限 3 年，贷款年利率 2.75%。本次委托贷款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昌都高争石灰石矿山工程、余热发电工程款。本次委托贷款不属于关联交易。石灰石矿山工程、余热发电工程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# （一）石灰石矿山工程

石灰石矿山位于西藏昌都市卡若区埃西乡邦迪村，主要生产石灰石，用于水泥厂生产熟料。矿山附属设施、基建平台、矿山道路修建、采矿权出让、矿山征地补偿等预计共投资 1 亿元左右。埃西石灰石矿的投产，对保障公司熟料生产、提升企业竞争力等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和意义。

##### （二）余热发电工程

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，即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生产过程中，通过余热回收装置——余热锅炉将水泥窑窑头、窑尾排出大量的低品位废气余热进行热交换回收，产生过热蒸汽推动汽轮机实现热能向机械能的转换，从而带动发电机发出电能，窑头锅炉所发电能供水泥生产过程中使用。该项目共投资约 5525 万元，余热发电配套发电机装机容量为 4.5MB，每天可利用余热发电 9.4-10.5 万度，配套建设循环冷却、热力、给排水、电气、热工控制、采暖通风等辅助系统，属于水泥厂节能降耗工程，生产的产品——电能全部用于水泥生产线。项目建成后可降低水泥生产成本，提高企业竞争力。

### **（三）公司内部审批程序**

2017 年 8 月 4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。本次委托贷款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独立董事逯一新先生、罗会远先生和黄智先生对本次委托贷款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 **二、委托贷款对象**

### **（一）委托贷款对象基本情况**

企业名称：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国有控股的非上市股份制企业

注册资本：42,00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大次仁

注册地址：西藏昌都市卡若区特贡村经济技术开发区（水泥厂）

经营范围：各种水泥制品、商品熟料、石膏、石粉、石灰碎石的生产、加工和销售等。

**(二) 委托贷款对象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**

单位：万元

科 目	2016 年年度 (经审计)	2017 年 1-6 月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04860.76	104054.80
净资产	40882.76	44954.75
营业收入	36573.62	21210.25
净利润	2438.67	4071.98

特此公告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7 日